

证券代码：873945

证券简称：华源电力

主办券商：恒泰长财证券

武汉华源铸诚电力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11月29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11月17日以电话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王昕
- 会议列席人员：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为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行，根据《公司

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董事会提名王昕、熊峰、周继星、刘娟、韩毅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履职，任期三年。王昕、熊峰、周继星、刘娟、韩毅均为连任董事，未列入失信执行人名单，也未执行联合惩戒措施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拟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3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武汉华源铸诚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》

武汉华源铸诚电力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12 月 2 日